

#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2026年5月22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刘志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刘志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刘志华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一、董事离任情况

####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志华	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年5月22日	2028年2月28日	工作调整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志华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其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无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请公司股东关注并已按照公司管理制度做好离职交接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志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刘志华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